

区检察院创新实施疑难复杂案件第三方专家参与、研讨、论证机制

巧借“外脑”提升办案质效

专家联合会检
排除办案疑点□本报记者 李宛遥
本报通讯员 李哲 黄娜

近年来,黄岛区(西海岸新区)人民检察院聚焦“高质量办好每一个案件”的价值追求,紧盯业务能力缺口、盲区和短板,巧借“外脑”,集聚“外智”,创新性引入疑难复杂案件第三方专家参与、研讨、论证机制,协助检察官查明事实、甄别证据、精准判断,多维度、深层次提升法律监督能力和司法办案水平。2023年以来,共邀请行业领域专家、专家咨询委员、特邀检察官助理等协助分析研判专业性较强案件19次,提供专家会检意见5件,对涉案专业性问题的解释说明25次。

匹配。有了这份文件,检察官依法审查认定后,将该案提起公诉,法院依法对其判处刑罚。

目前,区检察院已从全区9家单位聘请了13名专业人员担任该院的特邀检察官助理,他们将自身专业知识和执法经验相融合,已成为检察官收集证据、分析专业领域问题的得力助手,在关键时刻发挥了至关重要的作用。

专家咨询委员“会诊”
精准定性案件

“我认为该行为应当构成敲诈勒索罪而非诈骗罪,被害人系基于恐惧而被迫处分财物……”这是区检察院刚刚结束的一场专家咨询会中的一幕,4名专家咨询委员对一起敲诈勒索案件的相关事实、证据情况进行询问后,对案件定性各抒己见,展开讨论。

据悉,犯罪嫌疑人徐某虚构第三人,利用被害人对泄露隐私的担忧,以第三人名义对被害人实施敲诈勒索,但在案件定性环节却产生了争议。专家咨询委员从行为手段、被害

人处分意识、权益侵害等多方面展开讨论,与会检察官纷纷表示深受启发,办案思维得到进一步拓展和提升。最终,徐某被依法提起公诉,并被法院判处刑罚。

2023年5月,来自山东大学等高校以及多家行政机关的21名专家组成了区检察院新一届专家咨询委员会。日常办案中,专家咨询委员积极发挥专业优势,从法理、事实、证据、法律规定等方面对个案进行分析,为正确办理刑事、民事、行政、公益诉讼案件提出了20余条专业科学的意见建议。

检校携手合作
提升理论水平

今年3月,区检察院7名员额检察官及助理与中国石油大学(华东)文法学院的教师、博士举行座谈会。双方围绕公诉人才培养、疑难案件研讨等方面进行了深入交流,就公诉人常态化培养方案、目标、课程设置达成共识。

2023年以来,区检察院坚持与驻区高校建立战略合作机制,合作完成高质量理论调研论文3篇、专项课题研究2项,检校合作已经成为进一步提升检察理论水平的新增长点。2023年12月,区检察院与中国石油大学(华东)合作完成的《山东省公检侦查监督与协作配合工作机制研究》山东省社科规划研究项目通过专家鉴定,准予结项。来自高校的4名专家学者受聘为“检护自贸”智库委员和“企业合规”第三方专业人员,检察官迟东军、吴迪受聘为中国石油大学(华东)文法学院的兼职硕士研究生导师。

“区检察院将继续严把案件质量生命线,主动聚智赋能,全面提升监督办案能力,持续推动检察业务提质增效。”区检察院党组书记、代理检察长张连杰说。



法治传真

区法院获评全省
“司法为民示范法院”

□记者 李宛遥 报道

本报讯 日前,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举行全省法院“四项创建”示范活动命名授牌仪式,黄岛区(西海岸新区)人民法院被授予“司法为民示范法院”。

近年来,区法院围绕“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”的目标,全面推进高水平服务大局、高要求执法办案、高品质司法为民、高标准队伍建设,交出了一份高质量的司法答卷。

下一步,区法院将聚焦“公正与效率”工作主题,以更高标准、更实举措,不断深化司法为民措施,为新区“打头阵、当先锋”提供更精准的司法服务和更有力的司法保障。

规范市场监管执法
提升基层办案质效

□记者 李宛遥 报道

本报讯 为进一步规范执法行为,提升基层办案质量,近日,西海岸新区市场监管局组织开展了第一期法制员培训班。

培训中,讲师结合日常案件审核、听证、复议、诉讼过程中发现的突出问题,就执法文书的使用与制作、申请法院强制执行、移送涉嫌犯罪案件等内容进行了重点讲解,对案件审核中的行政处罚程序、行政处罚案件违法事实及定性处罚审核要点进行了详细说明,要求办案人员做到执法文书规范化、责任明晰化、程序标准化。为保证学习效果,培训还设置了随堂测试环节,及时了解参训人员的学习掌握程度。

下一步,区市场监管局将持续完善法制员制度和案卷评查机制,发挥法制员执法办案“质检员”作用,切实在源头规范执法行为、提升执法效能。

新区法检联动,对三起“以劳代偿”修复受损生态环境案件进行验收

让“破坏者”变“守护者”

□本报记者 李宛遥

近日,黄岛区(西海岸新区)人民法院、黄岛区(西海岸新区)人民检察院联合开展了一场特殊的护林活动——两院干警来到海青镇、大村镇、张家楼街道的公益劳动履行地,对三起通过“以劳代偿”修复受损生态环境的案件进行联合验收。

据了解,“以劳代偿”是环境民事公益诉讼替代性修复的一种方式,目的是对侵权人因经济困难无力赔偿生态环境修复费用,而生态

环境修复已不可能或没有必要的,责令侵权人提供一定数量的环境资源公益劳动,对生态环境进行替代性修复。

服务保障生态环境建设,需要司法机关步调一致、共同履职。为确保“以劳代偿”高质量履行,两院干警来到公益劳动履行地进行实地走访,通过查看劳动日志、照片资料、听取当地村委意见等形式了解履行情况。

经法官、检察官联合审查,确认三起案件的当事人均按时至当地村委报道并自觉接受村委安排,在山林

附近植树造林、巡山护林,完成了判决确定的相应工作日的公益劳动,不仅还清了“生态债”,还实现了从“破坏者”到“守护者”的转变。

近年来,新区司法部门坚持“绿色司法”理念,本着教育意义大于惩罚目的的原则,积极探索创新,促进生态环境一体化保护和修复。下一步,区法院和区检察院将加强合作,坚持以恢复性司法理念贯穿办案始终,共同筑牢新区生态保护司法屏障,以法治护航新区绿色发展。

用心帮助聋哑人
“无声”服务见真情□记者 李宛遥
通讯员 李晓燕 报道

本报讯 近日,两名特殊当事人走进黄岛区(西海岸新区)人民法院诉讼服务中心,焦急地向工作人员比划着什么。立案庭法官助理李超发现后,立即拿起纸笔,上前与其进行文字交流。

经过沟通,李超了解到二人系夫妻,均是聋哑人,他们将自家房屋出租给张某。租赁期满后,房屋的家具、墙体等出现了损坏,张某却不知所踪。了解情况后,李超告知二人立案登记的相关规定,可由于对方未能提供张某的住址等信息,无法完成立案。李超便联系区司法局法律援助中心告知相关情况,并转告夫妻俩可到区司法局申请法律援助,还列明了需要准备的材料,并添加当事人微信,以备跟进后续情况。

对于李超的贴心服务,夫妻俩非常感动,在纸上写下“谢谢你们关心”表达感谢。

